

山桃花

李勤安

初春的南山，似乎还处于大梦初醒的朦胧。星星点点的冰雪，凌乱枯黄的杂草，枝干光秃秃的树木，连大多日子翠绿的松柏都呈现灰头土脸的沧桑。河道的水在石缝里潜行，呜呜咽咽的声音断断续续，带走了冬日的凛冽，依然饱含丝丝寒意。

走在弯弯曲曲的山路上，并非赏景，只因清静。很奇怪，过上一段时间就想到浅山道，不分季节，不定目标，自由自在信天游。

晃悠到一道大长坡的尽头，棉帽子早就提在手中，解拉链敞怀任由长风撞击着胸膛，带走过多的热量。驻足张望，天空灰蒙蒙如破旧的抹布，四周的景物昏暗，纵横交错的山峦只有个大概的轮廓。收回目光时，忽然发现脚下的巨石缝中吐着小火苗。仔细打量这一抹红色，竟是株盛开的山桃花在风中摇曳！

想看真切，拍照同样需要近距离。观察一阵选好路径，几个人在藤蔓的磕磕绊绊中来到山桃花面前。从各个角度拍完往群里发，告诉大家今天有惊喜。在冰冷、萧瑟的山野，见到灿烂的花朵绝对是重大收获。事实上，每次山中之行都收获颇丰，身心愉悦。

都知道迎春花是春风第一枝，立春后，进山首先映入眼帘的却是红的、粉的、白的山桃花。这株山桃花开得略早，缺乏阳光雨露的充分滋润，花朵艳丽却娇小，有点弱不禁风。或许晚来几日，地气足雨水旺，明亮的阳光下，山桃花会东一簇、西一片地怒放。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”，不由想起“人面桃花相映红”的诗句，我坚信诗人崔护在都城城南庄见到的就是红彤彤的山桃花，都城城南庄也许就在南山脚下。我们都一把年纪了，皱褶、粗糙的老脸和桃花

不能相映红，但还是要合影一张。有人看着手机屏幕上的自己开玩笑说：“一树梨花压海棠呀。”于是，笑声便在山野里响起，让风儿带得很远……

山桃花开得太寂寞，不如给找个新家。同伴说罢，不等我阻拦就“辣手摧花”给折断了。他的理由很充分，与其在旷野里无人欣赏，不如让家里有点小山野气息。

回家找个花瓶加水加盐，把山桃花请进去置于案头。真像同伴说的那样，书桌上有了大自然的味道。伏案久了，抬起头，眼前有花的娇俏和淡淡的花香呢。

打量着山桃花，想起喜欢文玩的大哥曾送给我一个核桃串起来的长串。一个个核桃被他盘得发着黑红的幽光，把玩起来十分趁手。大哥知道我喜欢山里游，说戴着辟邪，自然不相信这些，新鲜了几天就挂在书柜的把手上。

那小小的桃核莫非和山桃花是一家？打开电脑，一番搜索证实了我的判断。桃核还是味中药呢，不仅仅是桃核，山桃花的根、茎、皮、叶、树胶也均可药用。真应了一句话：秦岭无闲草。山桃花惊艳了人的视觉，还能祛人疾苦，以前是小瞧它了。

案头的山桃花到我家旺势不到两天就没了精气神儿，不多的花朵飘落了几瓣在桌子上。不忍心眼睁睁地让山桃花失去活力试图抢救，换了水加了白糖，找来一些生根剂扔进去，完全是病急乱投医。第三天，花朵更加稀疏，知道一切都是徒劳。

山桃花很快枯萎成标本，我后悔带它回家。如果还在熟悉的环境，它一定活得好好的，明年定会如约绽放出无数耀眼的花朵。这时，明白有些美好不能移植。山桃花的美就在山坡上、悬崖边儿、乍暖还寒的春风里……

陪骂

侯占良

母亲老年痴呆，陪护要骂着才肯吃饭。

那天，自乐班正排练，妹妹电话来了：“哥，妈不吃饭，这咋个办吗？”妹妹一次次打电话，发视频，我即刻告假，赶回乡下探母。果然，母亲傻傻地坐在沙发上，头发干菜叶子般黏扯凌乱，目光游离呆滞。饭桌小瓷碗里盛着挂面、荷包蛋，绿莹莹的菠菜，淡淡的葱丝、蒜茸、香菜些许辣椒油，香味满屋氤氲，偏是母亲视而不见。

妹妹端起碗，挑起面条递往母亲嘴边，母亲扭头东墙，妹妹移步捧东，母亲又拧脸朝西……我接了碗筷，笑笑哄劝：“妈是要她大儿子的兰花手喂才吃对吧！”说着，挑面筷子夸张地绕个圈凑近母亲。“吓”地，母亲枯柴样的手指突兀地挡见，断碎了的面条白虫似的爬我脸上、颈口。我急了，忍不住冲她嚷：“你是要脏死一家人哩吗！”

母亲眼睛一亮，梦里醒醒似的“嘿嘿”笑着，端起碗大口大口咀嚼……母亲的反常让我们无奈、困惑。突然，想起来了，我刚才那句话，不正是父亲活着吃饭时常骂母亲的话吗？

母亲的一辈子，是在父亲饭桌上的吵骂声里度过的，这让我这个长子，特别是上高中后十分反感。想不到眼下，父亲不在了，儿女们陪妈，还得模仿着父亲生前的口吻陪骂、陪骂。这倒算哪门子事嘛！

母亲和父亲同龄，不同的是，母亲在土疙瘩里刨食，父亲坐公路段办公室挣钱。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，一个工分一两毛钱，我们家六七口人，全靠念过中学的父亲养活。还有，爷爷去世早，几个单身的叔父，父亲得帮扶他们成家娶妻。父亲月工资53.41元，掰指头算算，村子里挣工资的，父亲差不多排前三。这便无意间助长了他的脾气，也许生存压力太大，他动辄吼骂孩子，母亲也不例外。

那个时候，不仅粮食不够吃，煮饭的柴火也金贵得不得了。1970年的腊月底，父亲托人买了半车劈柴，整齐地码满山墙。初一早晨，母亲生火下饺子，她一边抽拉风箱，一边往灶火口塞满地扫来的麦草渣子、杨柳桐桐叶子，草屑灰落在风箱的煽动下，落在母亲头上、脸上。待她把饺子盛到父亲面前，父亲开口便吼：“没眼色，劈柴不用，你要脏死一家人呀！”立马逼着梳洗。水缸见底了，母亲找水桶，父亲恨咧咧夺过，径直去村口官井挑了两担……

两个人吵了大半辈子架，最少一周一次，时点选在饭桌上，多数是父亲高嗓门嚷嚷地吼骂母亲，母亲或低声解释反击，或夸张地“吧唧吧唧”，故意把吸溜浆水糊汤面的动静弄得贼大，父亲的骂声像是油泼辣子姜葱蒜，让母亲吃得酣畅淋漓，不亦乐乎。

到了九十年代，父亲快退休了，他那个后勤科长的小官被有学历的年轻人顶替，本是情理之中的自然规律，不坐班，白领工资，多好的事啊！偏他想不开，屋里的饭桌上，不

是弹嫌盐轻醋淡，就是斥责母亲火工不够，连个红薯都蒸不熟，百无一用，活在世上白白糟蹋粮食。这两句话，几乎成了父亲的口头禅……

2000年后，父亲快八十了，性子软了不少，偶尔在饭桌上，还是忍不住会骂母亲。只不过母亲忙着照看孙子外孙子们，两人离多聚少。这当口，父亲加入了诗词协会，忙着和一等儿老干部填词对句。接送孙子、外孙子的事，他老人家这个檀香木拐杖，我们晚辈们是轻易不敢使唤的。他想孙子外孙子了，或在我家坐坐，或到妹妹处吃饭，咋个都能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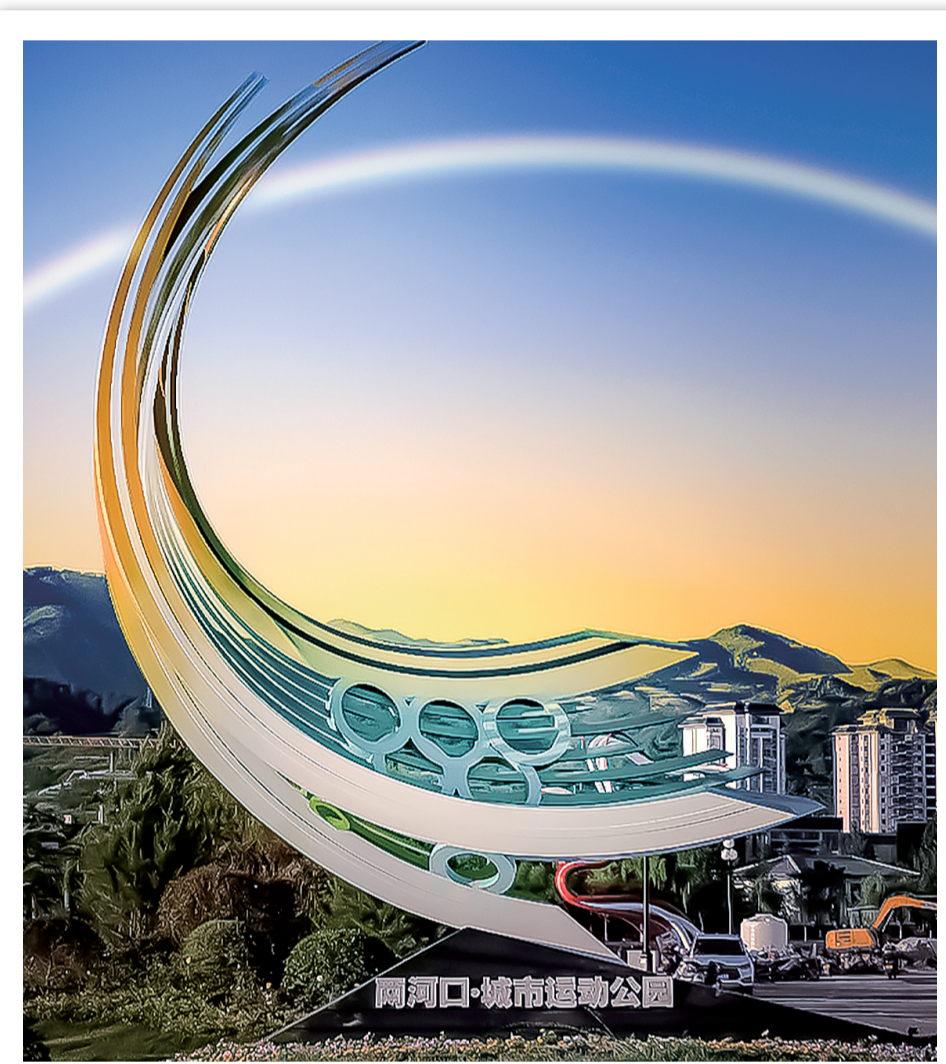
慢慢地，我发现父亲最想的是母亲，还是在饭桌上与母亲脸红脖子争高低。某天，母亲在我家正做午饭，父亲来了，夹着个笔记本，说是写了首诗，准备在市里参赛，坐饭桌先问孙子学习，待回复语数双百后，高兴地夸称：“好，好！活到老学到老，譬如爷爷八十岁了，还要坚持天天写首诗。”说着，话锋一转展开笔记本，念道：“年届八十志不熊，诗词歌赋样样行。老夫喜作黄昏颂，满目青山夕照明。”我听后后两句是套用叶帅的诗，但还是被父亲的精神头感动得连连点赞。母亲把手工面端上桌子催饭，父亲催开碗——不急，不急。还在抓耳挠腮地憋后四句。母亲又催，不吃就黏一块了。“吃，吃！憨人就知好吃！”父亲骂着母亲，还在冥思苦想。母亲回怼道：“都快八十岁了，使那么大劲儿还能比过贾平凹不成！”父亲被母亲的话惊呆，他想不到他的文盲老伴还晓得贾平凹，他不知道其实儿子儿媳都是贾粉，耳濡目染的，母亲能不知晓商洛名人！他不知道他的“憨憨”老伴，给娃娃们讲说民间故事一套一套的，连孙子们都佩服地缠着奶奶不肯离去……他不知道，在外人眼里，母亲一贯伶牙俐齿，嘴头上从不没输给过谁。他选择了，也许不知道，母亲因为爱，才选择了大半辈子的隐忍……

母亲的一句话让父亲刮目相看。这以后，父亲在我的饭桌上，似乎再没骂过母亲。母亲觉着了，一时间还有些不太习惯。

父母间温言暖语的日子仅仅五年，父亲88岁上毫无征兆地跌倒在地，突发脑溢血过世。一个月多点日子，一向身强骨硬的母亲突发脑梗，患上了老年痴呆。我和妹妹便不得不每顿饭吃饭时，边“陪骂”，边哄着母亲进餐，骂语的重点词差不多就那三句：你是要脏死一家人哩吗？百无一用，活在世上白白糟蹋粮食；没文化的憨憨云云。

现在用蘸水笔写字，就像是老古董，你能找出几个人还用蘸水笔写字？蘸水笔杆和笔尖现在都很难买到。但也有好处，物以稀为贵，就像老字号，北京城里的瑞蚨祥绸缎店，荣宝斋的书画，东来顺涮羊肉，几十年，甚至几百年专做一件事，做精做细，成了老字号。老字号越老越吃香，蘸水笔也有了它存在的独特价值。

前几天下午，我正在为一位朋友写书



商洛山

(总第2564期)

刊头摄影 刘发善

蓝指头

王天吋

我有一个习惯，就是用蘸水笔写字，这个习惯已坚持了四五十年。用蘸水笔写字，是模仿大哥。

1957年，大哥从武功水利学校毕业，被分配到大荔县洛惠渠水利局工作。他担任会计，写字就用蘸水笔写。大哥每次给家里的来信都是我读给大家听，那一手漂亮的蘸水笔字，整齐、遒劲、秀丽，我非常羡慕，心里暗暗下决心，也要好好下功夫用蘸水笔写字。就这样，我后来参加工作，备课、做笔记、写文章、改作业都坚持用蘸水笔写，这个习惯一直保持到今天。

用蘸水笔写字，有它的好处，简单、实用、方便，写出来的字整齐美观，有独特的味道。写作的时候，用蘸水笔一笔一画地写，虽然慢一些，但恰好和大脑思维的节奏合拍，前一句刚写完，后一句话就想着出来了，一句接一句，慢慢推进，一篇文章就写成了。

现在用蘸水笔写字，就像是老古董，你能找出几个人还用蘸水笔写字？蘸水笔杆和笔尖现在都很难买到。但也有好处，物以稀为贵，就像老字号，北京城里的瑞蚨祥绸缎店，荣宝斋的书画，东来顺涮羊肉，几十年，甚至几百年专做一件事，做精做细，成了老字号。老字号越老越吃香，蘸水笔也有了它存在的独特价值。

前几天下午，我正在为一位朋友写书

评，学校的一位张老师和一位文友要出去吃饭，打电话约我一同去聚餐。匆忙放下笔，简单洗了一下手就赴约了。吃饭夹菜时，我那没洗净的蓝手指被文友发现了，他常写诗歌散文，眼光敏锐，就对张老师说：“王老师这个蓝指头很有意义，他是用蘸水笔写字染蓝的，你拍照下来，会成为一张有纪念意义的照片。”张老师特长摄影，马上给我拍了一个蓝指头的特写照片，文友也即兴赋诗了一首。我很高兴能被两位兄弟一样的朋友点赞，就有了把这段经历写下来，与大家分享一下我的快乐。

有人问，你都退休了，又不评职称，又不图表彰奖励，还写些没啥价值的小文章，标新立异，处处显能，何必呢？但我真正的想法却是这样：一是我是写作老师，应坚持写作，不应自废武功；二是时代在前进，历史在发展，写些文章，尽量地紧跟时代，这也叫做与时俱进吧；三是我想把我的快乐传递给大家。

文学创作是一个发现美、表现美的过程。美能给人带来快乐，表现美也是人之常情。见了面，总要叫别人看自己的头发梳得多光，脸上的粉底擦得多白，眉画得多好，身上穿的衣服多整齐，哪有见人把裤腿一挽，说，你看我膝盖上有多脏，若说这话，不是寒碜人哩吗？

《也傍桑阴书华年》是范墩子倾心建造的精神原乡，是一个具体的地理空间，也是没有具体位置的回忆空间。具体指的是范墩子曾经生活过的村庄与乡野，之所以不具体，则是因为他的笔尖停留于何处，何处便是这个回忆空间的边界。

“原来最叫我心潮澎湃的是沟里的油菜花。当我真的面对油菜花放声大哭时，我才意识到，对油菜花的热爱和眷恋，注定了我永远都是一个乡下人，一位乡土作家。很多人瞧不上乡下人和乡土作家这样的称呼，但我对这个身份，却爱得要命。”很显然，油菜花在范墩子的生命里不是可有可无的，它是他确证乡下人身份的标签。

豹榆树长啥样子？叶子很小，呈半椭圆状，叶梢偏尖，叶片在枝上对称排开。繁密的叶子走近了看，像挂了密密麻麻的绿色铜钱。黑蜂蝉长啥样子？它个头较大，声音洪亮，眼睛向外凸出，黑亮黑亮的，前面有两根短须，尖长的翅膀上有清晰的纹路，背部宽阔厚实如盔甲一般。为何如此翔实地书写、细致地刻画？这是寻找乡村少年哭过笑过跳过后留下的证据，这是作者在乡村大地留下的轨迹，通过文字进行终极确认。

一草一木，一朵花一只鸟一片云，一只羊一群羊，组合成乡村村庄最初的模样。这个它和那个它，那个它和另一个它自有联结彼此的方式和秘密，它们互相依傍，彼此倚靠，构成最广袤最深邃的生态空间。这样的判断对范墩子来讲是确凿无疑的，因为它们是他永远看不腻、读不完的书。

散文集《也傍桑阴书华年》是范墩子写给故乡的情书，一封封从心中寄出，盖着牵挂的邮戳，没有具体日期，时间长度却与生命等同。

“树是我童年的第二个家，也是我成年后常常怀念的另一个故乡。”树既可以当家，那么乡野与村庄又怎么能像母亲的怀抱那样温暖、舒适、怡然？在塬上、在草间、在沟里、在田中，在任何一个角落里，都可以找到少年当初的身影。他融入野地里，他就是一株草、一棵树、一只鸟，是这里的任何一种生灵、某个生命体。写着写着，范墩子总是忍不住完成人与物之间的转换与幻化。人中有物，物中有你，以一己之感探问万物的内心，那是深不可测的无底洞。正因为如此，在乡野大地上的一遍遍行走，他才会乐此不疲，甚至甘之如饴。

孩提时光不尽是甜蜜，还有一处处的伤痕，或划在身上，或刻在心中。当时的抱怨，亦早已化为尘烟消失一空。而今只剩冷静、翔实、细腻的描述，建立在繁密得解不开的文学风格之上。

范墩子在这部散文集里写了两个地方：一个是自己年少时一直在行走，至今依然在探索的故乡，生他养他育他的地理空间；一个是通过汉字建立起的文学空间或思想场域，在一本本书里、一个作家的心理里。前者提供心灵成长所需的养料，让一颗心由稚嫩到成熟；后者更多地给他文学创作上的启发，为他文学之路提供必要指引。

因此，叙述作家及其作品带来的影响，在范墩子这里是严肃的，如同打开自己的灵魂，进行一场无声的解剖手术。这部分关于阅读的文字，实则是他追寻来路的创作手记。

“无论是写小说，还是写散文，我都是在抒发自己最真实的情感。真情表达，表达真情，是我写作上的追求。”范墩子如是说。既如此，把《也傍桑阴书华年》视作范墩子的成长自传未尝不可。他来自哪里？他遇到过哪些人？他见过什么样的风景？他是怎样成长的？他的酸甜苦辣乃至百感交集与哪些元素相关？“写作中，我常常感到人的脆弱与卑微，感到了人在面对社会时情感的单薄与虚弱。我想，短篇小说的叙述背后，必然存在着一片模糊的神秘的黑色领域，那里被不幸、病痛、杀戮、梦幻、罪恶等物质所浸满，那也是一片人类尚未开垦的神秘领域呵。”很显然，这正是范墩子的去处，不管他日后写出哪些作品，以上所言都是他的精神线索。

“现实并非只有人事，大多时候，我们还忽略了自然。于是，我的写作就呈现了两个方向：一个是用虚构的手段叙述现实的可能性，叙述现实背面的部分，人们所看不到的部分；另外一个，就是用非虚构的方式记录大自然的变迁，也可以将其称为自然写作，这样的写作，让我获得了一种久违的宁静感，回归自然，表面是远离了现实，其实是让我更接近了自己的内心。”自《我从没见过麻雀》《虎面》《抒情时代》《去贝加尔》等虚构作品问世之后，散文集《也傍桑阴书华年》紧随而至，这是虚构之后的有力补充。此处的“之后”，指的是出版问世的顺序。实际上，这些文字比几部小说更早。“它们是我三十多种下的一茬庄稼，算不上精耕细作，但也不至于田地荒芜。”这些作品共同展现曾经少年的点点滴滴、林林总总，这是范墩子在文学世界里的初试啼声，不必亦无须宏阔嘹亮，却清脆怡人。

造纸上的精神原乡

张家鸿

——读范墩子《也傍桑阴书华年》有感

读书时间

